



重庆法治报社 联办
重庆市司法局

司法行政

(总第1108期)

专刊

维护公平正义 服务民生大众

2025年8月15日
E-mail cqfzbwlb@188.com

责编 唐 奕 组版 余游虹 校对 钟 义

重庆长安网: www.pacq.gov.cn

5

一张老光盘开启普法“藏宝箱”

回望北碚区“四五”普法期间的人民调解故事

■ 重庆法治报 重庆长安网
记者 唐孝忠

在北碚区司法局的资料库中,一张印着“前进中的北碚区人民调解”的工作汇报光盘(如图),正静静沉睡。这张诞生于2003年的光盘,看似寻常却宛如一把钥匙,打开了北碚区人民调解与普法工作的“藏宝箱”。

当年,“在调解中普法,在普法中调解”的经验做法,不仅为那时的基层法治建设注入蓬勃活力,更如同一笔宝贵财富,为持续深入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提供了思路指引和路径借鉴。

北碚区司法局退休干部徐继华告诉记者,光盘制作于“四五”普法(2001年至2005年)深入开展之际,内容不仅记录了北碚区司法行政工作中的人民调解实践,更通过一个个典型调解案例,生动呈现调解工作的核心理念与创新机制,成为法治建设进程中一份珍贵的时代见证。

光盘收录的典型案例,是北碚区人民调解普法工作的精华,每个案例都是一堂鲜活生动的法治课。据徐继华回忆,20世纪90年代末,北碚区澄江镇某生产队里,两片相邻农田因灌

溉用水起了纷争:上游农田截流过多,下游农田缺水严重,农户们争执不休,矛盾一触即发。村里的人民调解员知悉后,火速赶到现场,先从法理入手,耐心细致地讲解相关法律条文,让双方知晓法律边界;再从情理出发,动之以情劝说邻里之间应守望相助、和睦共处。经过一番人情入理的调解,上游农户意识到自身做法不妥,主动提出按比例放水,下游农户也释怀理解,双方握手言和。

在调解实践中,北碚区的人民调解员始终秉持“情、理、法”相融的工作方法——既着力化解眼前的矛盾纠葛,更注重播撒法治理念的种子。先从情感疏导切入,用共情消解对立情绪;再以事理辨析相劝,用共识搭建沟通桥梁;最终依法条析理明责,让当事人在纠纷平息的同时,对法律法规形成深刻认知。

这种层层递进的调和智慧,真正实现了“调解一案、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

如今,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全国各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北碚区的人民调解工作也随之迈上新台阶。“辟复调”“万家和”“老李调解室”“小廖来调”等一批特色鲜明的调解品牌接连涌



现,这些扎根基层的调解力量始终秉持“调解+普法”初心,在用心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深度参与基层治理的过程中,更以润物无声之势助推公民法治素养持续提升,让法治精神融入社会肌理。

巴南区司法局: 以“三治融合”为抓手 打造基层治理新格局

本报讯 长期以来,巴南区司法局以法治融合基层社会治理为抓手,坚持法治、自治、德治“三治融合”,打造共商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绘就基层依法治理“新图景”。

以法治巩固基层治理。培养“法律明白人”近1600名,实现每个村居培养5名以上“法律明白人”工作目标和313个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累计提供法律咨询13394人次,提供法律服务1379人次,开展法律讲座354次。

以自治筑牢和谐之基。吸纳党员、退休老干部、新居民等加入网格员队伍,组建调解工作室,建立法治观测点,提高群众参与度和公开透明度,累计收集意见500条、化解问题480件次。

以德治树立文明新风。将德治教育与法治文化相融合,建成法治文化公园(广场、长廊)10余处,全面完成民主法治村(社区)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建设行动,辖区所有村(社区)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逐步形成知德守德、知法守法的文明新风尚。

通讯员 王海涛 记者 饶 果

永川区司法局、永川监狱: 监地合作共同普法 提升罪犯改造质效

本报讯 8月13日,永川区司法局与永川监狱举行“法治宣传进监所”合作签约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站”授牌仪式,推动法治宣传教育进监所走深走实。永川区司法局党委委员、政治处主任李珂,永川监狱党委委员、副监狱长刘骏及相关工作人员参加活动。

活动中,双方就深化法治宣传合作达成共识,明确将把监狱法治教育纳入永川区法治宣传教育总体布局,通过定期开展法治讲座、法律咨询、法治实践等系列活动,为罪犯提供系统化、专业化的法治教育。这一举措标志着永川区法治教育体系实现从“墙外”到“墙内”的全覆盖,是永川区构建大普法格局的重要一环。永川监狱将以此为契机,充分发挥监所法治教育阵地作用,通过精准普法提升教育改造质效,为罪犯顺利回归社会筑牢法治根基,为平安永川、法治永川建设贡献监狱力量。

活动现场,永川区司法局向永川监狱授予普法宣传工作站、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牌。双方表示,下一步将联合组建“高墙普法先锋队”,通过“线上+线下”模式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同步建立普法效果评估机制,确保法治宣传见行见效。

通讯员 唐亚莉 记者 舒楚寒

万盛经开区司法局: “法治课堂”进社区 护航未成年人成长

本报讯 为切实增强未成年人法治观念与自我保护能力,营造有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的法治环境,近日,万盛经开区司法局组织普法志愿者深入万北一社区成功举办了一场面向未成年人的“法治小课堂”活动。

活动中,普法志愿者聚焦未成年人保护法构建的“六大保护”体系(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司法保护),紧密结合日常生活场景,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鲜活案例,深入浅出地讲解了未成年人在各个领域享有的合法权益,并传授了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权益的有效途径。志愿者通过趣味问答、情景模拟等寓教于乐的形式,引导孩子们思考如何应对身边可能遇到的法律问题,孩子们踊跃发言、积极参与模拟演练,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巩固了所学知识,现场气氛热烈。

本次“法治小课堂”不仅让未成年人对自身享有的合法权益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也提高了他们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奠定了坚实的法治基础。

下一步,万盛经开区司法局将持续深化“法治课堂进村居”活动,推动普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织密坚实的法律“防护网”,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关爱、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

顾 勇 通讯员 张 铃



近日,南川区司法局石墙司法所联合派出所等单位,利用赛事、节庆以及暑期学生集中在家等契机,组织开展了“普法进基地、普法进赛事、普法进农家”等系列宣传活动,着力提升普法针对性与实效性,努力为乡村振兴提供法治保障。

通讯员 刘佳霖 摄

以“服务全覆盖”促“治理再升级”

云阳县公共法律服务赋能基层依法治理见实效

近日,记者从云阳县获悉,为拓展整合资源、精准对接需求,云阳县将现代公共法律服务深度嵌入基层治理体系,实现法律资源供给、法律文化滋养、矛盾前端化解一体推进,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数同比增长12.8%,村(居)法律顾问服务数同比增长9.74%,人民调解协议履行率增长5.24%,有效弥合城乡法律服务差距,青年律师兼任司法所所长助理制度等先进经验在司法部《司法行政工作交流》刊发。

拓展优化供给侧

平台全域覆盖。建成以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枢纽、42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为骨干、480个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为基点的三级实体平台,绘制标准化服务流程图谱,形成“操作规范体系化+政策依据法定化+责任分工清单化”三位一体工作机制,平台累计提供法律咨询1.6万余次,实现“家门口”的法律便利店。

人才矩阵赋能。选优配齐84名村(居)法律顾问,在480个村(社区)挂牌上岗,培育以村党支部班子成员、村民党员为主的法律明白人4200余名,形成“1名顾问+N名明白人”联动服务模式,打造“带不走”的法治工作队,遴选14名青年律师兼任司法所所长助理,提升专业服务水平,累计开展特色普法活动300余场,推动法治服务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

服务一站集成。依托司法所“一所六站点”和部门协同设立公证协办点16个、法律援助工作站53个,构建“县——乡——村”三级调解组织537个,通过窗口前移、服务下沉,有效化解基层矛盾纠纷5037起,调解成功率高达98.1%,打通基层法治“神经末梢”。

精准对接需求侧

聚焦“兴农之需”,法律顾问激活乡村治理动能。充分发挥村(居)法律顾问“解民忧、助治理、促发展”职能职责,累计为村(社区)提供服务7万余次,开展企业“法治体检”500余场次,代拟文书2800余份,参与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400余起,参与法治宣讲300余场次,受众超4万人,村规民约法制审核覆盖率达100%。

聚焦“特殊之需”,法律援助筑牢民生保障防线。开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对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等特殊群体提供上门服务或者全程线上受理,实现法律援助“跑一次”和“马上办、一次办、就近办”,2025年已受理法律援助案件773件,办理未成年人、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案件128件,提供上门服务10余次,累计挽回经济损失232万元,群众满意率达95%以上。

聚焦“便民之需”,公证提速减证破解民生痛点。推动公证服务公平共享,严格对标司法部《公证事项证明材料清单》,明确“清单之外无证明”,分类压缩公证办理期限,对

于法律关系简单、事实清楚、证明材料充分的公证事项,压缩办理期限至5或10个工作日,2025年以来,共计办理公证498件,服务企业50余家,开展上门服务13件,实现“零投诉优质服务”,真正破解群众“等不起”“跑不动”“证不出”的痛点。

切实拧紧保障链

数字赋能升级,智慧服务“破壁出圈”。宣传推广村居法务平台微信小程序,集成“在线咨询、调解申请、援助预约、文书下载”核心功能,小程序注册用户数突破20万人,日均提供服务30余次,开设“律师说法”短视频栏目,围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未成年人保护等热点领域,制作普法视频40余期,累计播放量超10万次。

服务体系优化,质量管控“周期闭环”。建立法律援助受理、审核、指派、回访、信息公开、投诉等全流程规范,组建专业法律援助资源库,开展质量评查专题培训2次,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达100%,每10万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量超过120次,位居全市前列。

完善激励保障,人才生态“双向奔赴”。制定村(居)法律顾问补贴标准,建立“系统评估+自主申报”双轨考核机制,制定《云阳县法律服务“公益之星”评选方案》,累计开展“公益之星”评选8次,将评选结果纳入年度考核和评优评先。

通讯员 罗 钧 记者 罗 翠